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其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BRIGHTOIL PETROLEUM (HOLDINGS) LIMITED

光滙石油(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33)

### 復牌進展及業務營運之季度更新公告

本公告乃光滙石油(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合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24A條而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六日、二零一七年十月三日、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十日、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二十八日、二零一八年二月十五日、二零一八年二月二十八日、二零一八年四月三日、二零一八年五月二十一日、二零一八年七月十三日、二零一八年七月三十日、二零一八年八月一日、二零一八年九月四日、二零一八年九月二十八日、二零一八年十月三十一日、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二十一日、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八日、二零一九年一月十八日、二零一九年一月三十一日、二零一九年二月一日、二零一九年四月十六日、二零一九年五月六日、二零一九年六月十一日、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八日、二零一九年七月十七日及二零一九年七月二十二日、二零一九年七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九年八月九日、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一日、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十五日、二零二零年一月二十三日及二零二零年一月三十一日之公告(「該等公告」)。除文義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本公告載列本公司為滿足復牌條件而採取的行動以及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第四季度業務營運資料的更新。

#### 聯交所要求之復牌條件

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二十八日及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十五日的公告所披露，聯交所對本公司股份恢復買賣施加以下復牌條件(「復牌條件」)的情況：

- (a) 披露法證調查結果，評估對本公司財務和業務狀況的影響，並採取適當的補救措施；
- (b) 刊發所有未刊發財務業績及回應任何有關審計的查詢；

- (c) 通知市場所有重要消息，以便股東及投資者評估本公司狀況；及
- (d) 指出對於管理層的誠信及/或對本公司的管理和運營有重大影響之任何人士均無合理的監管關注，將給投資者帶來風險並損害市場信心。

如情況有變，聯交所可修改上述復牌條件及/或施加其他條件。

## **審核及復牌計劃之進展**

### **高級管理人員之變動**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十月十四日的公告所述，謝文彥先生於二零一九年十月十一日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謝文彥先生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三十一日辭任本集團上游業務行政總裁。

### **法證審查主要發現之發佈**

羅申美企業顧問有限公司已發佈法證審查報告草稿，該報告已由獨立監控委員會進行了檢閱，該法證調查之主要發現已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三十一日發佈。

### **內部監控報告之發佈**

本公司委聘羅申美諮詢顧問有限公司審查現行內部政策及程序，及找出任何內部監控缺陷，並就本公司可採取的加強內部監控效能的補救措施提供建議，並發表內部監控檢討報告。

董事會已採取適當的補救措施，以處理內部監控審查報告的結論。羅申美諮詢顧問有限公司將對本集團內部監控審查建議的實施情況進行後續審查。

### **核數師之變更**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已請辭本公司核數師，自二零二零年一月二十三日起生效。國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已獲委任為本公司新任核數師，自二零二零年一月二十三日起生效，以填補羅兵咸永道辭任後之臨時空缺。

### **未刊發財務業績之發佈**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已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三十一日公佈。本公司的審計師已開始對本集團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進行審計，本公司將爭取於二零二零年五月二十九日或之前發佈所有未刊發的財務業績，並盡快處理任何審核問題。

## 復牌計劃

為了恢復本公司的股份交易，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三十一日向聯交所提交了復牌計劃，包括但不限於出售國際石油貿易和海上供油業務(「目標業務」)。本公司已就出售目標業務簽署買賣協議，相關公告草稿已提交聯交所審閱。

本公司將於可行情況下盡快就其履行復牌條件的可行時間表及出售目標業務作出進一步公告。

## 業務的最新情況

### (1) 上游業務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曹妃甸油田的日產油量為30,000桶。二零一九年一月至十二月實現原油產量1,162萬桶，完成年計劃的114%。曹妃甸項目實施整體開發調整方案(「ODAP」)的完成率為100.00%，並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二十九日順利投產。目前僅ODAP專案每天新增原油產量約10,000桶。同時，在工程建造費用方面，實際發生費用約為24.23億人民幣，較批覆預算費用29.23億人民幣低約5億人民幣。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陸上迪那1和吐孜氣田每日天然氣產量合計為303萬立方米。吐孜氣田的增壓站及迪那1氣田迪那1-4新井建設各項工作已經開展，及預計增壓站於二零二零年十月完成，達成進一步增產目標。

管理層預期上游業務將是本公司未來發展的主要重點。

### (2) 船舶運輸業務

自上次更新以來，船隻名稱 BRIGHTOIL GEM 由中華人民共和國海口海事法院以人民幣四億三百三十萬元出售。出售 BRIGHTOIL GEM 的第一筆所得款項淨額現已收到，及用於償還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債務。

### (3) 擬出售舟山石油倉儲及碼頭設施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七月三十日的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本公司與潛在投資者就預期出售資產及/或舟山石油倉儲及碼頭設施的股權進行初步商業談判。本公司一直就出售本公司於舟山油庫及碼頭設施的全部或部分權益與不同的潛在買家協商，並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七日，本公司與其中一名潛在買家簽訂了無約束力的「舟山項目合作框架協議書」。本公司將力爭在三個月內簽署有約束力的協議。

## 潛在債務重組的最新情況

自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一日公告的更新以來，本集團一直與債權人就債務重組和獲得額外資金進行積極討論，並在這方面與債權人取得了重大進展。儘管與不同債權人之債務重組、延長或清算處於不同階段，總體而言債權人均支持本集團，我們希望在未來幾個月內與所有債權人達成方案。此外，本集團還將通過業務或資產處置獲得額外資金，並持續與潛在投資者進行討論。

此外，作為主要合作夥伴，中國華融海外投資控股有限公司通過旗下附屬公司(「貸款人」)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九日，為本公司提供總額約四億一千三百萬美元的融資/再融資和營運資金支持，包括向本公司的多間全資附屬公司提供約三億六千二百萬美元為期五至十二年不等的融資，以收購本公司的債務及對本公司現有債務進行重組。在本公司符合一定條件的前提下，貸款人將向本公司額外提供不超過一千五百萬美元及不超過三千五百五十萬美元的貸款，分別用於本公司新疆迪那項目的資本開支及流動性資金支持。通過本次債務重組，本公司可獲減免部份應付利息支出。

## 重大訴訟的最新情況

### 新加坡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二十日於新加坡高等法院舉行的聽證會上，對於本公司及附屬公司 **Brightoil Petroleum (S'pore) Pte. Ltd.** 的破產保護已進一步延長至二零二零年四月初。

本公司與主要貿易債權人在達成具有法律約束力的和解共識取得良好進展，本公司相信持續的破產保護將為本集團提供必要的保護，避免正在進行之債務重組遭受任何阻撓。下一次聆訊的日期尚未確定，但預計將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三日該周舉行。

### 香港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八月九日的公告所述，通過本公司與其債權人就其還款方案持續協商，本公司已與債權人之間達成和解協議，其中包括 **Petco Trading Labuan Company Ltd.** 與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九年八月七日訂立和解協議。本公司已取得進展，最近與幾名主要債權人簽訂和解協議，並已向若干債權人取得承諾書，以表示對本公司債務重組工作的支持。此外，本公司已根據已經達成的和解協議開始分期付款。本公司將繼續與主要債權人進行磋商，以期望盡快解決呈請書。

## 繼續暫停證券買賣

本公司於聯交所買賣之股份已於二零一七年十月三日起暫停，以待公佈未刊發財務業績，並將繼續暫停直至另行通知。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作進一步公告。

承董事會命  
光滙石油（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唐波

香港，二零二零年二月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 (i) 一名執行董事唐波先生；(ii) 兩名非執行董事戴珠江先生及趙利國先生；以及 (iii) 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盧永仁博士，太平紳士、王恬先生及陳偉樑先生。

\* 僅供識別